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方均文
電話：04-7531845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90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503816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2017台灣彰化燈會」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及報名表(共1個電子檔)(0381683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辦理「2017台灣彰化燈會」全國花燈競賽實施計畫及報名表乙份，惠請貴府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及學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送件及取件時同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彰化市公所105年11月3日彰市社會字第10500436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5年12月15日止，報名方式為傳真（04-7284408，並來電04-7222141分機1714李小姐確認）或郵寄方式（地址：500彰化市光復路74號 彰化市公所社會課李麗卿小姐收）。
- 三、團體組第1階段初審結果將於105年12月30日前公文通知。
- 四、花燈收件日期：106年2月4日下午2時至6時；2月5日上午9時至下午6時。
- 五、花燈收件地點：彰化藝術館，地址為彰化市中山路2段542號。

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6-11-10
15:22:24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